

证券代码：000681

证券简称：*ST 远东

公告编号：2011-065

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:00 在常州公司总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到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姜放董事长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审计机构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立信”）通告，获悉南京立信将整体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为立信江苏分所，南京立信将办理注销。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决定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为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未损
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!

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